

证券代码：835209

证券简称：固德威

主办券商：华林证券

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的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公告[2016]63号）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安排有关部门专人对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自查，现将自查情况作专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挂牌以来至2017年6月30日进行过一次定向发行：

根据2016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2016年12月27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2016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》，公司定向发行7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，发行价格为每股2.50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1,875.00万元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。截至2017年1月9日，募集资金已全额到账，并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天衡验字[2017]00002号验资报告审验。2017年2月8日，公司收到《关于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17]736号）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2016年12月11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；2016年12月27日，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制度。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内容包括了募集资金的存储、使用、监管和责任追究，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、决策程序、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。

公司已于宁波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75010122000998182，并于2017年1月10日与宁波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、主办

券商华林证券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并明确约定该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，不得作为其他用途。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

本次募集资金实施专户管理，不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三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根据公司《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》，该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均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募集资金总额（2017 年 1 月 9 日）		18,750,000.00
加：利息收入		17,399.92
减：补充流动资金	支付材料采购款	18,761,679.90
募集资金余额（2017 年 6 月 30 日）		5,720.02

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本次募集资金 1,875.00 万元均已使用完毕，节余金额为利息收入。公司不存在取得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前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四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

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16 日